

经济政策信息

2024 年第 4 期 总第 135 期

贵阳市图书馆咨询辅导部编

2024 年 12 月 25 日

要 目

国家政策

-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 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
- 打造韧性城市“顶层规划”出炉

西部经济

- 重庆出台新政培育未来产业
- 四部门发文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

中东部经济

- 北京：七方面发力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 天津出台落实资本市场近期改革政策的若干措施

海外传真

- 欧盟要求法国等 8 个成员国采取行动削减赤字否则可能罚款

国家政策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 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近日在北京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强、赵乐际、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出席会议。

习近平在重要讲话中总结 2024 年经济工作，分析当前经济形势，部署 2025 年经济工作。李强作总结讲话，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做好明年经济工作提出要求。

会议指出，当前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加深，我国经济运行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是国内需求不足，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群众就业增收面临压力，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同时必须看到，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我们要正视困难、坚定信心，努力把各方面积极因素转化为发展实绩。

会议认为，实践中，我们不断深化对经济工作的规律性认识。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是做好经济工作的根本保证，在关键时刻、重要节点，党中央及时研判形势、作出决策部署，确保我国经济航船乘风破浪、行稳致远。必须统筹好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的关系，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住”的经济秩序。必须统筹好总供给和总需求的关系，畅通国民经济循环。必须统筹好培育新动能和更新旧动能的关系，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必须统筹好做优增量和盘活存量的关系，全面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必须统筹好提升质量和做大总量的关系，夯实中国式现代化的物质基础。

会议强调，做好 2025 年经济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扩大国内需求，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稳住楼市股市，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和外部冲击，稳定预期、激发活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

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会议指出，2025年要保持经济稳定增长，保持就业、物价总体稳定，保持国际收支基本平衡，促进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

会议要求，2025年要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系统集成、协同配合，充实完善政策工具箱，提高宏观调控的前瞻性、针对性、有效性。

要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提高财政赤字率，确保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加大财政支出强度，加强重点领域保障。增加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持续支持“两重”项目和“两新”政策实施。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扩大投向领域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更加注重惠民生、促消费、增后劲，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

要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发挥好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适时降准降息，保持流动性充裕，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探索拓展中央银行宏观审慎与金融稳定功能，创新金融工具，维护金融市场稳定。

要打好政策“组合拳”。加强财政、货币、就业、产业、区域、贸易、环保、监管等政策和改革开放举措的协调配合，完善部门间有效沟通、协商反馈机制，增强政策合力。把经济政策和非经济性政策统一纳入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统筹政策制定和执行全过程，提高政策整体效能。

会议确定，2025年要抓好以下重点任务。

一是大力提振消费、提高投资效益，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推动中低收入群体增收减负，提升消费能力、意愿和层级。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提高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扩大服务消费，促进文化旅游业发展。积极发展首发经济、冰雪经济、银发经济。加强自上而下组织协调，更大力度支持“两重”项目。适度增加中央预算内投资。加强财政与金融的配合，以政府投资有效带动社会投资。及早谋划“十五五”重大项目。大力实施城市更新。实施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专项行动。

二是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强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超前布局重大科技项目，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开展“人工智能+”行动，培育未来产业。加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健全多层次金融服务体系，壮大耐心资本，更大力度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创业投资，梯度培育创新型企业。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规范地方政府和企业行为。积极运用数字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三是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推动标志性改革举措落地见效。高质量完成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制定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加强监管，促进平台经济健康发展。统筹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增加地方自主财力。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打通中长期资金入市卡点堵点，增强资本市场制度的包容性、适应性。

四是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稳外贸、稳外资。有序扩大自主开放和单边开放，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推动自由贸易试验区提质增效和扩大改革任务授权，加快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核心政策落地。积极发展服务贸易、绿色贸易、数字贸易。深化外商投资促进体制机制改革。稳步推进服务业开放，扩大电信、医疗、教育等领域开放试点，持续打造“投资中国”品牌。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

五是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持续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加力实施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潜力。合理控制新增房地产用地供应，盘活存量用地和商办用房，推进处置存量商品房工作。推动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有序搭建相关基础性制度。稳妥处置地方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央地协同合力打击非法金融活动。

六是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严守耕地红线，严格耕地占补平衡管理。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保护种粮农民和粮食主产区积极性，健全粮食价格形成机制。因地制宜推动兴业、强县、富民一体发展，千方百计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发展现代化都市圈，提升超大特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水平，大力发展县域经济。

七是加大区域战略实施力度，增强区域发展活力。发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的叠加效应，积极培育新的增长极。提升经济发展优势区域的创新能力和辐射带动作用。支持经济大省挑大梁，鼓励其他地区因

地制宜、各展所长。深化东、中、西、东北地区产业协作，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和湾区经济。

八是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紧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进一步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营造绿色低碳产业健康发展生态，培育绿色建筑等新增增长点。推动“三北”工程标志性战役取得重要成果，加快“沙戈荒”新能源基地建设。建立一批零碳园区，推动全国碳市场建设，建立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碳标识认证制度。持续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制定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加强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

九是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落实好产业、就业等帮扶政策，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扎实推进优质本科扩容。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制定促进生育政策。发展社区支持的居家养老，扩大普惠养老服务。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公共安全系统施治。

会议指出，要自觉用党中央对形势的科学判断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既把握大势、坚定信心，又正视困难、保持清醒。要全面贯彻明年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和政策取向，注重目标引领，着力实现增长稳、就业稳和物价合理回升的优化组合；把握政策取向，讲求时机力度，各项工作能早则早、抓紧抓实，保证足够力度；强化系统思维，注重各类政策和改革开放举措的协调配合，放大政策效应。要紧抓关键环节完成好明年经济工作重点任务，针对需求不足的突出症结，着力提振内需特别是居民消费需求；针对制约发展的深层次障碍和外部挑战，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扩大开放；针对产业转型升级的瓶颈制约，推动新旧动能平稳接续转换；针对企业经营中的关切诉求，加强政策支持和优化监管服务；针对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持续用力推进风险处置。要大力提升抓落实的效能，充分调动基层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更好凝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会议强调，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坚持干字当头，增强信心、迎难而上、奋发有为，确保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要强化正向激励，激发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切实为基层松绑减负，让想干事、会干事的干部能干事、干成

事。坚定不移惩治腐败，保持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风清气正的营商环境。坚持求真务实，坚决反对热衷于对上表现、不对下负责、不考虑实效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统筹发展和安全，抓好安全生产，有效防范和及时应对社会安全事件。增强协同联动，反对本位主义，形成抓落实的合力。加强预期管理，协同推进政策实施和预期引导，提升政策引导力、影响力。同时，要准确把握世情国情党情社情，加强战略谋划，制定好中央“十五五”规划建议。

会议要求，要做好岁末年初民生保障和安全稳定各项工作，深入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会议号召，全党全国全社会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认真落实会议各项部署，全面完成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以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4年12月13日）

打造韧性城市“顶层规划”出炉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发布《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意见》提出，到2027年，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对韧性城市建设的支撑作用不断增强，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到2030年，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推动建成一批高水平韧性城市，城市安全韧性持续提升，城市运行更安全、更有序、更智慧、更高效。

《意见》提出，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推动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发展智慧住区、提升房屋建筑管理智慧化水平、开展数字家庭建设等11项重点任务。

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被列为第一项重点任务。《意见》要求，深入开展市政基础设施普查，建立设施信息动态更新机制，全面掌握现状底数和管养状况；编制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行动计划，因地制宜对城镇供水、排水、供电、燃气、热力、消火栓（消防水鹤）、地下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进行数字化改造升级和智能化管理；加快重点公共区域和道路视频监控等安防设备智能化改造等。

《意见》要求，以支撑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和改善城市出行为切入点，建设城市道路、建筑、公共设施融合感知体系；深入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5G）+车联网”发展，逐步稳妥推广应用辅助驾驶、自动驾驶，加快布设城市道路基础设施智能感知系统，提升车路协同水平；推动智能网联汽车多场景应用，满足智能交通需求；加强城市物流配送设施的规划、建设、改造，建设集约、高效、智慧的绿色配送体系；加快完善应急物流体系，规划布局城市应急物资中转设施，提升应急状况下城市物资快速保障能力；加快停车设施智能化改造和建设；聚合智能网联汽车、智能道路、城市建筑等多类城市数据，为智能交通、智能停车、城市管理提供支撑。

《意见》还提出，创新体制机制，创新管理手段、模式和理念，探索建立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运作机制和商业模式，包括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鼓励通过以奖代补等方式强化政策引导；支持符合条件的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细化城市地下管线等数据共享规定，探索建立支撑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数据共享、交换、协作和开放模式等。

（摘自《证券日报》2024年12月6日）

十八条举措出炉促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意见。《意见》从支持数字贸易细分领域和经营主体发展、推进数字贸易制度型开放、完善数字贸易治理体系、强化组织保障等四方面提出 18 条具体举措，促进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塑造对外贸易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对于我国数字贸易的发展目标，《意见》提出，到 2029 年，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贸易规模稳中有增，占我国服务贸易总额的比重提高到 45%以上；数字贸易基础设施布局进一步完善，适应数字贸易发展的体制机制基本建立，数字领域对外开放水平大幅提高，与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对接全面加强。到 2035 年，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贸易规模占我国服务贸易总额的比重提高到 50%以上；有序、安全、高效的数字贸易治理体系全面建立，制度型开放水平全面提高。

在支持数字贸易细分领域和经营主体发展方面，《意见》提出，积极发展数字产品贸易，持续优化数字服务贸易，大力发展数字技术贸易，推动数字订购贸易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数字贸易经营主体等举措。

在推进数字贸易制度型开放方面，《意见》提出放宽数字领域市场准入、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打造数字贸易高水平开放平台。

在完善数字贸易治理体系方面，《意见》明确，积极参与数字贸易国际规则制定，深化数字贸易国际合作，加快构建数字信任体系，加强数字领域安全治理。

在强化组织保障方面，《意见》强调加强组织领导，健全法律法规和标准，建立完善统计体系，加强多渠道支持保障，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强化人才智力支撑。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4年11月29日）

我国提出到 2027 年底全面实现 5G 规模化应用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二部门日前印发《5G 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提出到 2027 年底，构建形成“能力普适、应用普及、赋能普惠”的发展格局，全面实现 5G 规模化应用。

《方案》提出，到 2027 年底，5G 规模赋能成效凸显。5G 个人用户普及率超 85%，5G 网络接入流量占比超 75%，5G 新消费新体验不断丰富。面向工厂、医院、景区等重点行业领域打造一批 5G 应用领航者，带动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5G 物联网终端连接数超 1 亿，大中型工业企业 5G 应用渗透率达 45%。5G 产业供给不断丰富。5G-A 国际标准参与度持续深化，5G 国内行业标准体系加快完善，5G 融合应用标准超 150 项。

《方案》围绕“应用升级，推动多方位深度赋能”“产业升级，构筑全链条发展支撑”“网络升级，提升全场景服务能力”“生态升级，强化多层次协同创新”等方面作出系列部署。

其中，在应用升级方面，《方案》提出 5G 带动新型消费扩大升级、5G 赋能生产经营提质升级、5G 助力公共服务普惠升级，包括“推动‘5G 上车’，鼓励汽车前装 5G 通信模块，助力智能网联汽车智驾、智舱提质升级”“加速 5G 新通

话、裸眼 3D、云手机、5G 消息等应用创新，实现 5G 新通话用户规模突破 1 亿”等。

在网络升级方面，《方案》提出纵深推进“宽带边疆”建设，加速 5G 网络向乡镇、行政村、近海、边疆等区域延伸，积极利用卫星通信技术增强网络覆盖能力。深入实施“信号升格”专项行动，深化政务中心、文旅场所、卫生健康机构等重点场景覆盖，为公众提供更高品质网络服务。加速推动 5G 轻量化（RedCap）县级以上城市连续覆盖。加快 5G-A 商用网络部署，推进 5G 网络向 5G-A 升级演进。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4 年 11 月 26 日）

九部门联合印发《关于金融支持中国式养老事业服务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发展的指导意见》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国证监会、国家医保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关于金融支持中国式养老事业 服务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意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牢把握健全体系、增进福祉的总要求，界定养老金融内涵和外延，明确 2028 年和 2035 年养老金融发展的阶段性目标，从支持不同人群养老金融需求、拓宽银发经济融资渠道、健全金融保障体系、夯实金融服务基础、构建长效机制等五方面提出 16 项重点举措。

《意见》指出，要聚焦不同年龄群体提供多样化养老金融服务，支持备老群体做好养老资金储备和财富规划，针对农村养老需求加大金融资源倾斜力度。完善金融支持银发经济的服务体系和管理机制，扩大银发经济经营主体和产业集群发展的信贷投放，加大直接融资支持力度，拓展多元化资金来源渠道。

《意见》强调，要大力发展养老保险一、二、三支柱，进一步推进商业保险年金产品创新，加强养老金融产品设计和投资管理，提升金融服务适老化水平，加强老年人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和消费权益保护，加大对涉老非法金融活动的防范打击力度。完善制度保障，加强部门协作与信息共享，强化货币政策、保险监管、融资配套、税收优惠等方面政策支持，强化统计监测和效果评估。

下一步，中国人民银行将会同有关部门加快建立养老金融工作落实机制，紧紧围绕《意见》要求，全力做好养老金融大文章，助力中国式养老事业，服务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

（摘自《金融时报》2024年12月16日）

数字金融高质量发展路线图出炉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联合印发《推动数字金融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其中提到，到2027年底，基本建成与数字经济发展高度适应的金融体系。

《行动方案》提出，支持提升数实融合水平。加快数字金融创新，发挥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作用，引导金融机构将金融服务嵌入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产业”等数字化场景，助力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发展和产业数字化转型。支持金融机构搭建数字化金融服务平台，围绕重大项目、重点企业和重要产业链，加强场景聚合、生态对接，实现“一站式”金融服务。鼓励金融机构发挥金融科技优势，输出技术、平台等服务资源，促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鼓励金融机构搭建跨境金融数字平台，助力航运贸易数字化。

央行透露，下一步，将与有关部门建立工作联动机制，加强政策协同和信息共享，建立健全数字金融统计和监测评估制度，总结推广有益经验和典型模式，推动《行动方案》各项举措落到实处，全力做好数字金融大文章，加快建设金融强国，巩固和拓展我国数字经济优势。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4年11月28日）

六部门开展本年度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行动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六部门近日联合印发通知，部署开展2024年度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行动。明确将构建智能工厂梯度培育体系，按照《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行动实施方案》、《智能工厂梯度培育要素条件》，分基础级、先进级、卓越级和领航级四个层级开展智能工厂梯度培育。

智能工厂作为实现智能制造的主要载体，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的主战场。据介绍，“十四五”以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培育了一批高水平、标志性智能工厂，带动各地万余家制造业企业开展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建设，试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具备了进行大规模技术推广的基础条件。

《实施方案》提出，力争通过五到十年持续培育，推动基础级智能工厂大面积普及，规模化建设一批区域行业领先的先进级智能工厂，择优打造一批国内领先的卓越级智能工厂，探索培育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领航级智能工厂，带动一批智能制造装备、工业软件、系统解决方案和标准应用突破，加速以新一代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先进制造技术深度融合，培育形成一批未来制造模式，推动研发范式、生产方式、服务体系和组织架构变革创新。

《实施方案》还提出，加强政策引导。将符合条件的智能工厂项目纳入大规模设备更新、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重大科技创新等政策支持范围。鼓励各地出台智能工厂梯度培育配套政策，分层分级支持智能工厂建设。加强公共服务，完善智能制造数据资源公共服务平台，鼓励各地建设一批区域和行业公共服务平台，为智能工厂建设提供评估诊断、标杆案例、供需对接等公益性服务。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4年10月30日）

五部门出台新政加强人力资源服务助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人力资源服务助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近日对外发布。《意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制造业人力资源服务需求，提出了健全制造领域人力资源服务业协同发展机制、助力先进制造业高端人才引育、加强制造业招聘用工保障等八方面的具体举措。

八个方面具体举措包括：一是健全制造领域人力资源服务业协同发展机制，提出开展融合发展试点、组建多种形式的创新联合体、培育专注制造服务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打造服务集聚区等措施。

二是助力先进制造业高端人才引育，提出支持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创新实践基地、为重大创新平台建设提供高级人才寻访服务、加大人力资源管理专业职称评审倾斜力度等措施。

三是加强制造业招聘用工保障，提出推进专业性行业性人才市场建设、组建招聘用工联合体、健全东西部人力资源服务协作、提升供求匹配效能等措施。

四是开展制造业人力资源专业培训，提出支持参与产教评技能生态链建设、编制人才需求目录、建设跨企业培训中心、提供多样化职前服务等措施。

五是强化制造业人力资源管理赋能，提出发展制造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鼓励制造企业释放人力资源服务需求、推进人工智能赋能人力资源服务等措施。

六是深化制造业中小企业人力资源服务，提出引导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在制造业中小企业集聚区贴近服务、加快发展数字化人力资源管理、完善全链条服务等措施。

七是创新制造业国际化人力资源服务，提出开展人力资源领域国际交流合作共享、建设国际人才交流市场、建设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平台载体等措施。

八是优化制造业人力资源市场环境，提出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开展创新案例遴选、组织品牌服务活动、加强金融支持等措施。

（摘自《金融时报》2024年12月12日）

五部门：培育家政产教融合型企业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近日发布《关于深化家政服务业产教融合的意见》提出，大力培育家政领域产教融合企业，鼓励各地吸引养老、托育、物业、酒店等相关领域大型企业进入家政行业跨界经营。

意见提出，加强家政人才教育培养，发展家政相关专业学历教育，完善家政相关职业教育专业教学。鼓励设有家政相关专业的高职院校扩大面向中职学校家政相关专业的招生规模。原则上每个省至少建设1个职业教育高水平现代家政类专业群，全国建设2个以上国家级职业教育高水平现代家政类专业群。

同时，培育家政产教融合型企业。意见提出，指导各地建立健全产教融合型企业认定标准，大力培育家政领域产教融合企业。支持将符合条件的家政企业列为国家级或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各地要严格按照规定落实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进

一步细化“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举措，支持家政产教融合型企业发展。

为促进产业升级和融合发展，意见提出，鼓励智能制造、家政等领域开展校企合作，加强智能家居、家庭服务机器人等产品研发和技术升级，深化人工智能技术在家政领域应用。开展家政智能化教育培训，培养新型家政服务人才。支持具有家政运营和数字化能力的龙头企业，构建社区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平台。鼓励各地吸引养老、托育、物业、酒店等相关领域大型企业进入家政行业跨界经营。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4年11月14日）

四部门发文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门近日联合印发《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年）》，由点及面、由表及里、体系化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

《行动方案》提出，到2027年，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百城”试点取得扎实成效，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实现数字化改造应改尽改，形成一批数字化水平达到三级、四级的转型标杆；试点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达到二级及以上，全国规上工业中小企业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到75%；中小企业上云率超过40%。

《行动方案》部署了深入实施“百城”试点、分类梯次开展数字化改造、推进链群融通转型、推动人工智能创新赋能、深度激活中小企业数据要素价值、提升数字化转型供给质效、提高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能力等七项重点任务。

其中，在深入实施“百城”试点方面，《行动方案》提出，因地制宜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发挥中央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分批支持100个左右城市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因地制宜探索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路径，推动4万家以上中小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其中1万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在分类梯次开展数字化改造方面，《行动方案》提出，面向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开展系统化集成改造；面向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规上工业中小企业实施重点场景深度改造；面向小微企业推广普惠性“上云用数赋智”服务，支持地方探索“上云券”“算力券”等优惠政策措施，为中小企业上云用算提供支持。鼓励算力中心提供“随接随用、按需付费”的云端算力服务，降低中小企业用算成本。

我国持续通过多方面举措，加快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其中，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财政部实施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已遴选两批 66 个城市，支持超 3 万家企业数字化改造。建设全国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编制《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指标》《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指南》等，加强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指引。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4 年 12 月 16 日）

医疗领域开放迈出重要步伐外商投资再迎利好

日前，国家卫生健康委、商务部、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四部门印发的《独资医院领域扩大开放试点工作方案》公布。《试点方案》明确，允许在北京、天津、上海、南京、苏州、福州、广州、深圳和海南全岛设立外商独资医院。

允许试点设立外商独资医院，是中国医疗领域对外开放的有益实践和探索，有利于满足居民多层次、多样化的健康服务需求，也是我国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重要举措，将为外资企业在华发展创造更好条件。

商务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药监局三部门已于近日印发《关于在医疗领域开展扩大开放试点工作的通知》，此次《试点方案》对设立外商独资医院的条件、要求和程序等做出了具体安排。

《试点方案》提出，推动医疗领域有序扩大开放，试点允许设立外商独资医院，引进国际高水平医疗资源，丰富国内医疗服务供给，优化营商环境，为人民群众和在华外籍人士等提供多元化医疗服务。《试点方案》还明确申请设立外商独资医院的境外投资者应当能够提供国际先进的医院管理理念、管理模式和服务模式，能够提供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医学技术和设备。

此外，《试点方案》明确，外商独资医院的诊疗科目不得登记血液内科；不得开展人体器官移植技术、人类辅助生殖技术、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技术，精神科住院治疗，肿瘤细胞治疗新技术试验性治疗等医疗和伦理风险较高的诊疗活动；电子病历、医用设备等信息存储服务器应当位于我国境内。

不仅外商独资医院在稳步推进，根据《通知》，我国还将在部分地区放宽外商投资生物技术等领域的准入限制。

更多领域的开放也在推进。日前对外发布的关于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意见提到，推动电信、互联网、文化等领域有序扩大开放，鼓励外商扩大数字领域投资。

而在 2024 年最新修订的全国外资准入负面清单中，我国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措施实现“清零”，标志着高水平对外开放再有新进展。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4 年 12 月 2 日）

两部门：建立健全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近日联合召开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动员部署视频会议，提出加强统筹部署和组织协调，抓紧建立健全工作机制。

会议指出，支持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是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促进就业的现实需要、推进经济转型升级的必然要求和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应有之义。要求从战略高度充分认识推动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性紧迫性，充分发挥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同时善于运用市场化机制和法治化办法，推动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的高效结合，合力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会议强调，为引导信贷资金快速直达基层小微企业，金融监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建立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地方相应建立工作机制，从供需两端发力，统筹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和银行放贷难的问题。区县工作专班要“两手牵”，一手牵企业，一手牵银行。通过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深入园区、社区、乡村，全面摸排融资需求，形成“两张清单”，把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推荐给银行机构，银行机构及时、精准对接，实现信贷资金直达基层、快速便捷、利率适宜，打通金融惠企利民的“最后一公里”。

会议要求，要加强统筹部署和组织协调，抓紧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落实相关部门、地方政府、银行机构、小微企业等各方责任，明确目标任务，密切协同联动，形成工作合力，推动机制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摘自《新华网》2024 年 10 月 16 日）

工信部：工业领域项目预计未来3年将拉动投资超过11万亿元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就加大助企帮扶力度有关情况举行发布会。四季度，工信部将会同相关部门，再推出一批促消费、扩内需的具体举措，帮扶企业拓展市场、释放活力。

聚焦投资带动，实施技术改造升级和设备更新工程。抓紧下达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项目批复和资金，加快已签约的1500亿元技术改造再贷款发放到位。近期，向银行推荐一批新的专项再贷款项目，并提前谋划2025年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组织工业领域储备项目加快开工建设，尽快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目前，工业领域在建和年内开工项目大约有36000个，预计未来3年将拉动投资超过11万亿元。

围绕扩大消费，组织优供给、促升级系列行动。一是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为了推动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工作，工信部制定实施电动自行车锂电池、充电器、电气安全等强制性国家标准，分两批发布31家符合规范条件的电动自行车企业名单。二是加大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力度。年底将继续举办新能源汽车下乡专场活动，同步推动充电基础设施下乡，新增一批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城市。三是启动建设中国消费名品方阵，从历史经典、时代优品、潮流新锐三个维度选树千件中国消费名品，推出首批百件具有全球认可度的优质品牌，并组织开展全球性的传播推广活动。四是在全国布局建设特色食品产区，组织纺织服装“优供给促升级”，以及“吃货节”等“三品”全国行活动。

深化场景应用，培育壮大低空经济、智能制造等新质生产力。以低空产业生态构建为导向，支持空域资源较好、应用场景丰富的优势地区先行先试，因地制宜地打造低空多场景的应用示范体系，加快培育低空物流、城市和城际空中交通、低空文旅等低空消费新业态，拓展农林植保、巡视巡检、应急救援等新模式，打造经济增长的新引擎。出台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大力发展人形机器人、脑机接口、6G等新领域新赛道。同时，支持企业打造智能制造“升级版”，聚焦典型行业的智能制造技术应用，梯度培育一批基础级、先进级、卓越级、领航级的智能工厂。

（摘自《光明日报》2024年10月14日）

系列举措出炉为外贸稳增长添动能

近日《关于促进外贸稳定增长的若干政策措施》正式对外发布，从多个方面推出系列举措，对下一阶段促进外贸稳增长作出部署。

本次出台的措施涵盖了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强化外贸企业服务保障以及壮大外贸新动能等多个方面。其中，在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方面，扩大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和覆盖面，加大对外贸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优化跨境贸易结算。

在强化外贸企业服务保障方面，推动绿色贸易、边民互市贸易、保税维修创新发展，吸引和便利商务人员跨境往来，提升外贸海运保障能力，加强外贸企业用工服务。

另外，政策还着眼长远积极培育新的外贸增长点。其中，在壮大外贸新动能方面，促进跨境电商发展。持续推进海外智慧物流平台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建设跨境电商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海外法务、税务资源等对接服务。

文件还对扩大特色农产品等商品出口和支持关键设备、能源资源等产品进口作出具体安排。文件提出，扩大优势特色农产品出口，加大促进支持力度，培育高质量发展主体；参照新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修订发布《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等具体举措。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4年11月22日）

我国首个支持资本市场的货币政策工具落地

中国人民银行近日发布公告称，即日起，接受符合条件的证券、基金、保险公司申报“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SFISF）”。这意味着，我国首个支持资本市场的货币政策工具落地。

公告显示，为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建立增强资本市场内在稳定性长效机制”的要求，促进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中国人民银行决定创设“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首期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操作规模5000

亿元，视情可进一步扩大操作规模。即日起，接受符合条件的证券、基金、保险公司申报。

该工具支持符合条件的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以债券、股票 ETF、沪深 300 成份股等资产为抵押，从中国人民银行换入国债、央行票据等高等级流动性资产，此举可大幅提升相关机构的资金获取能力和股票增持能力。

（摘自《新华网》）2024 年 10 月 10 日）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鼓励符合条件的中资财险公司优化境外布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近日印发了《关于强监管防风险促改革推动财险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明确财险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和实施路径。

《行动方案》分为六个部分。第一部分主要阐述强监管防风险促改革推动财险业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其中提到，全面加强财险监管，防范化解风险，深化财险领域改革，促进财险业高质量发展，服务金融强国建设。未来五年，财险业保持平稳增长，风险防范能力、保障广度深度、综合实力逐步增初逐步形成结构合理、治理良好、竞争有序的财险市场体系。

第二部分至第六部分提出二十条具体措施，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一是全面监管严格监管。从强化市场准入退出监管、推进分级分类监管、从严整治违法违规行为、健全审慎监管制度规则等方面提升财险监管质效。其中提到，完善财险重点领域业务经营规则，强化承保理赔监管，重点整治虚假承保、虚假理赔、虚假退保、虚列费用、虚挂保费以及侵害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等突出问题。

二是切实防范化解风险。以增强资本补充能力、健全监测预警体系、完善风险防范化解处置机制、丰富风险化解处置方式等为抓手，提升财险业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其中提到，研究优化股东资质和持股比例要求，增强外源性资本补充吸引力。支持财险机构增资扩股和发行资本补充工具，增强抗风险能力。

三是深化改革推进开放。引导财险机构把好发展定位，加快业务转型升级、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其中提到，支持符合条件的境外金融机构投资我国财险市场，鼓励符合条件的中资财险公司优化境外布局，支持在华外资财险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是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推动财险业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保障国家重大战略、支持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建设。其中提到，发挥财险业保障项目产业风险的优势，研究拓宽资金运用渠道，探索发展保投联动新模式，为重大项目、重点产业提供一揽子风险管理和金融服务。

五是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强化金融文化建设，凝聚高质量发展合力，提升全社会财险保障意识。其中提到，推进财险领域法治建设，强化司法与监管协同治理。推动完善民事赔偿法律制度和侵权责任法律体系，支持重点领域出台强制保险制度。

下一步，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督促各有关单位落实《行动方案》要求，逐步增强财险业风险防范能力、保障广度深度、综合实力；全面加强财险监管，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切实保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切实防范化解风险，努力构建结构合理、治理良好、竞争有序的财险市场体系；继续加强与相关方面协同，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推动财险业高质量发展。

（摘自《证券日报》2024年12月7日）

西部经济

重庆出台新政培育未来产业

由重庆市经信委、市教委、市科技局、市国资委、市知识产权局联合举办的2024年重庆市产业创新大会举行。会上，《重庆市未来产业培育行动计划（2024—2027年）》和《重庆市产业创新综合体建设方案（2024—2027年）》正式发布。

《行动计划》提出，到2027年，重庆市未来产业发展取得实质性突破，技术创新能力明显提升，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带动作用强的骨干企业，形成

一批具有全国竞争力的优势产业集群。重庆将重点引育未来产业领军人才团队 30 个，突破 30 项前沿关键核心技术，形成 50 个标志性产品，打造 30 个典型应用场景，孵化培育未来产业领域百家高新技术企业、百家专精特新企业，打造 8—10 个特色鲜明的市级未来产业先导区，高水平建设国家未来产业先导区。

在发展重点上，《行动计划》聚焦国家未来制造、未来信息、未来材料、未来能源、未来空间和未来健康等重点方向，结合重庆市产业发展实际，优先发展空天信息、生物制造、前沿新材料、氢能核能及新型储能、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 6 个高成长未来产业，探索发展脑机接口及脑科学、光子与量子技术、沉浸技术等 3 个高潜力未来产业。

为实现上述目标，重庆市将实施前沿技术创新策源、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优质企业主体培育、未来产业先导区建设、应用场景牵引、高端创新人才汇聚六大行动。重庆市还将聚焦未来产业发展方向分类制定相关支持政策，包括建立企业研发准备金制度，用好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等优惠政策；强化天使投资引导基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加大对未来产业种子期、初创期企业的支持力度；加强未来产业用地保障，推动数据开放和交易等。

《建设方案》旨在加快建设一批产业创新综合体，推动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打造更多“西部领先、全国进位和重庆辨识度”的标志性创新成果，在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和打造高能聚合的科技成果转化枢纽上实现重大突破。

《建设方案》提出，到 2025 年，建成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子信息制造业、先进材料、智能装备及智能制造、智能物联网、数智科技、生命健康等重点方向的产业创新综合体 10 个以上，推动整体研发投入强度超 2%，实施关键技术攻关任务 30 项以上，有效解决企业创新需求不少于 100 项，形成协同创新典型案例 10 个以上，新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达到 26%，创新资源配置更加高效，任务型协同创新模式基本形成。

（摘自《经济日报》2024 年 12 月 10 日）

四川出台 18 条举措加快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加快构建四川省数字经济发展体制机制，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建设全国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先行省，四川出台举措加快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具体实施意见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省委十二届历次全会部署，锚定建设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先行省总目标，以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为主线，统筹数据发展和安全，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和体制机制构建双轮驱动，协同完善数据基础制度和数字基础设施，全面推进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持续提升数字经济治理能力，充分发挥我省产业、市场、人才、场景等综合优势，加快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有力支撑国家战略腹地建设，全面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到 2027 年，数字经济总量及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均超过全国平均水平，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基本建立，数据开发利用和交易流通水平显著提升，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进一步融合，建成国家“东数西算”工程战略支点，算力总规模达到 40EFLOPS（每秒 10 的 18 次方次浮点运算），培育一批国家级数字科技创新载体和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数据企业，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到 2030 年，全省一体化数据市场全面建立，数据资源化、要素化、价值化体系更加健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实现翻番，数字经济成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经济形态，建成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先行省。

二、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增强数字经济牵引力

（一）促进数据资源有序开发利用。落实数据持有权、使用权、经营权结构性分置制度，明晰各类主体权责范围。建立全省公共数据资源管理体系，建设全省一体化数据产权登记管理平台，加快推进数据产权登记、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等工作，探索建立数据知识产权登记制度。深入实施“数据要素×”行动，建立政企合作、社会参与、多方协同的数据融合创新应用机制，遴选打造一批示范性强、显示度高、带动性广的创新应用场景。在清洁能源、医疗医药、工业制造、文化旅游、应急管理等领域建设一批人工智能高质量数据集。整合组建四川数据集团。

(二) 加快培育一体化数据市场。加快培育数据要素流通和交易服务生态，细化数据流通交易、收益分配等方面机制规则，完善主要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数据价格的机制。加快建设运营四川省数字资产交易中心，积极创建国家级数据交易机构，支持各类数据流通交易方式发展。促进企业数据创新应用，鼓励市场力量挖掘商业数据价值。推动行业龙头企业、平台企业开放数据服务能力，带动提升中小企业数据利用水平。在确保安全前提下，探索个人数据授权机制和开发利用模式。健全数据资产评估标准，探索数据资产入表、数据资产作价入股等。鼓励金融机构面向个人或企业开展数据资产金融创新服务。

(三) 强化数据安全治理保障。健全数据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加强对数据领域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管，针对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新技术应用和新模式新业态，探索建立容错纠错、尽职免责机制。加强数据安全技术防护体系建设，提升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国家枢纽节点（四川）安全防护能力，强化重要数据、核心数据保护，推进国家级数据资源战略储备基地建设。支持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在国家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框架下，制定区内需要纳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个人信息保护认证管理范围的数据清单。大力发展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产业。

三、适度超前布局数字基础设施，提升数字经济支撑力

(四) 加快网络设施提质扩容。深入开展双千兆网络建设，推动 IP（互联网协议）承载和光传输融合发展，加快接入网、城域网和骨干网同步扩容升级，前瞻性开展 6G 技术研发，推进“双万兆”技术试点。深入推进 IPv6（互联网协议第 6 版）规模部署和应用。持续建设低中高速协同发展的移动物联网体系。加快建设跨区域、多层次算力高速直联网络，支持建设城市算力网，打造天府数据中心集群内 1 毫秒，集群到省内区域数据中心 3 毫秒、到省外重点地区 15 毫秒的算力网络时延圈。超前布局卫星互联网、量子通信等未来网络设施，推动北斗导航地面基准站网、通信地面站和卫星数据中心建设，协同推进卫星通信系统与地面移动通信网络、数据中心和骨干网融合组网。

(五) 科学布局算力设施。加快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国家枢纽节点，以天府数据中心集群为核心，支持成都优化算力结构、提质增效，支持雅安建设集群拓展区，支持绵阳、德阳、宜宾、达州、内江等地按需建设算力基础设施，支持在清洁能源富集区域探索以就近供电、聚合交易、就地消纳的“绿电聚合供应”

模式建设绿色数据中心。推动建设算力互联网，深化建设四川省算力调度服务平台，建立健全算力资源监测调度机制，实现算力资源混合部署和统一调度。积极参与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原型技术实验场建设，加强算力与数据、算法融合创新。

（六）强化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围绕数据汇聚、处理、流通、应用、运营全生命周期，在隐私计算、区块链、数据沙箱等方面开展试点试验，打造互联互通、安全可信的新型“数场”基础设施，融入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布局。围绕重要行业领域和典型应用场景，推动企业、行业、城市、个人、跨境等五类数据空间建设，促进数据要素合规、高效流通使用。围绕人工智能、零信任、终端安全等技术融合应用，推动建设数据安全基础设施，提升数据流通环节的安全可靠水平。

四、加快发展数字新技术新赛道，塑造数字经济竞争力

（七）加强数字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集聚和用好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实施数字经济重大科技专项，加大高端芯片、基础软件、工业软件等基础领域核心技术攻关力度。聚焦智能网联、太赫兹、智能感知、无人机系统等领域，开展核心基础零部件和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等核心技术研发攻关。推进人工智能、数字孪生、下一代移动通信、量子科技等未来技术创新，加快实现引领性、原创性成果突破。完善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鼓励组建数字经济创新联合体、产业化中试平台、成果转化平台等，探索数字科技成果转化新模式新机制，加速数字创新成果转化。

（八）大力发展人工智能产业。深入实施人工智能一号创新工程，聚焦人工智能理论算法、算力芯片、服务器、机器人、无人机等重点领域组织开展科技攻关。推进国省级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和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市（州）建设人工智能省级创新型产业集群，加快推动人工智能在交通、教育、医疗、电力、应急救援等重点行业领域的规模化应用，积极争取在川建设“人工智能+”场景示范工程和国家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基地。积极招引人工智能头部企业，依托通用大模型研发孵化面向核能电力、智能制造、医学诊疗、防灾减灾、文化旅游等特色场景的行业大模型，推动成都超算中心、成都智算中心加快建设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推动天府绛溪实验室高水平建设先进计算前沿研究中心。

（九）培育发展数据产业。加强数据产业规划布局，聚焦数据采集汇聚、加工分析、流通交易、开发应用、安全治理，以及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等方面，

加大数据链主企业引培力度，推动数据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合作，在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地打造一批协同互补、特色发展、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数据产业集聚区。加快建设成都国家数据标注基地试点，推进“蓉数公园”、四川数据要素产业园等特色数据产业园区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市（州）立足比较优势发展数据生产、数据流通、数据应用、数据安全等服务业，争创国家级数据服务产业基地。加快打造数据经纪、数据托管、数据交易等新服务业态，培育一批服务型、应用型、技术型数据企业和第三方数据服务机构。

（十）创新发展平台经济。出台支持全省平台经济健康发展的政策举措，围绕重点产业、居民消费、金融服务等领域精准施策，引进国内外具有发展潜力的平台经济总部，加快培育一批具有行业带动力和市场影响力的龙头型平台企业。支持平台经济企业参与智慧城市应用场景建设、省科技创新重大研发项目。鼓励平台企业发挥生态优势，加快科技创新、模式创新，提升数字技术、产品和服务水平，面向中小企业开放共享创新资源。鼓励金融机构面向平台企业特点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建立与平台企业的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及时了解回应企业诉求。

五、全面推进数字化赋能，构建数字经济驱动力

（十一）纵深推进工业数智变革。深入实施制造业“智改数转”行动，制定重点行业 and 重点领域数字化转型实施指引，建设一批数智化、绿色化发展促进中心和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加快打造“5G+工业互联网”升级版，建设一批标识解析行业节点和省级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争创“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先导区，培育一批制造业“智改数转”标杆项目。开展重点行业“产业大脑”建设试点，推动与绿色低碳、金融服务、商贸物流等领域数据融合应用，提升服务产业链供应链能力。

（十二）促进现代服务业数字化发展。实施生产性服务业赋能先进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生产性服务业“双赋”行动。大力发展数字文旅、数字教育、数字医疗等新业态，推动生活性服务业数字化升级。加快数字贸易发展，高质量建设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支持四川（西部）物流大数据中心推广运用，促进物流数字化联运信息共享，加快发展物流数字经济，打造全国物流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提升数字金融服务能级，推动信息共享、相互

赋能，构建企业增信体系，支持金融机构开发推广适宜中小微企业发展的金融产品，推动地方性法人银行机构数字化转型。

（十三）加快数字城乡发展。推动智慧城市长效运营，建立城市数据资源运营、设施运营、服务运营体系，开展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试点。推动第二批国省数字乡村试点。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农业领域应用，加快农业农村数字化改造，推动智慧农机、智慧灌溉、智慧种业、智慧畜牧建设。深入实施“数商兴农”，培育本地电商平台，持续开展“直播天府”“川妹带川货”等直播助农活动。释放涉农数据要素“乘数效应”，推进农产品“一品一码”全过程信息追溯。推动建设四川“天府粮仓”数字中心、“天府粮仓”数字化平台。

（十四）推动数字化绿色化协同发展。推进建设四川省能源大数据中心和四川省碳排放监测分析服务中心，强化多品种数据汇聚融合，构建产品碳足迹背景数据库。支持引导升级绿色数据中心、绿色基站等设施建设，提升电子信息产品绿色制造水平，加快推动节能降碳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深化“电力一张图”建设应用，提升多维多态数据融合分析和计算推演能力，打造电力大数据特色运用。推动数字技术赋能生态环境治理，建设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网络，构建生态环境数据资源体系，强化生态环境数据对相关业务系统的支持。

（十五）深化数字化治理能力建设。提升政府治理数字化水平，深化“一网通办”前提下的“最多跑一次”改革，实施政务数据汇聚攻坚行动，深入推进政务数据协同共享、按需回流和直达基层。推动经济治理数字化，建设经济数据中心，强化部门经济数据整合和拓展，实时呈现、精准监测分析经济发展态势。加强“一网统管”系统建设，推进全省监管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加快数字技术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食品药品安全、疫情防控等监管体系的应用。

六、保障措施

（十六）加强统筹推进。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建立数字经济省级部门会议会商机制，健全数字经济工作体系，形成横向协同、纵向联动的工作格局。各地要根据自身实际，完善推进机制，细化工作举措，推进各项任务落地落实，强化有关专项规划约束功能。建立完善数字经济统计监测制度，定期开展统计监测。

（十七）加强政策支持。建立适应数字经济发展的包容审慎监管机制，强化财政金融、产业转型、要素保障等政策支持，加大省级数字经济重点项目保障力度。积极争取国家各类专项资金、试点示范和重大项目支持，发挥省数字经济发

展基金撬动作用，引导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投向数字经济领域。探索将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和软件产品购置等费用列入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健全透明可预期的数字经济发展常态化监管制度，依法合理设置数字经济领域行业准入规定。

（十八）加强人才支撑。支持数字经济领域高层次人才申报有关人才计划，引育一批战略型、领军型高端人才和青年科技人才。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依法依规设置数字经济专业学位授权点。打造一批数字经济研究智库，建设一批数字化实习实训基地。实施全民数字素养提升行动。加强党政干部数字经济培训。

（摘自《新浪财经》2024年11月28日）

广西出台多项保障措施支持发展“飞地园区”

近日，广西印发《“飞地园区”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支持有需求的市、县（市、区）发展“飞地园区”，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强化产业链供应链建设，大力推动“飞地经济”快速健康发展。

“飞地园区”是指打破行政区划限制，通过创新规划、建设、管理和税收分成等合作机制，以产业园区为主要载体，以政府间合作推动为明显特征，在异地通过共建或托管等方式建设产业项目，深化产业链供应链分工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区域协调、可持续发展经济模式的园区。

根据《办法》，广西的“飞地园区”重点引进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汽车、新能源及储能、生物医药、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和人工智能、元宇宙、生命科学、深海空天等未来产业以及东部地区转移的重点制造业。重点支持引进世界500强、中国企业500强、中国民营企业500强、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链主型企业，产业链关键环节、关键技术相关的关键企业。

为支持发展“飞地园区”，《办法》提出多项保障措施。“飞地园区”所属标准厂房、“七通一平”等基础设施建设原则上由转入地和转出地共同负责，自治区统筹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发展专项资金，争取国家各类财政资金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视情况予以支持；自治区财政每年统筹整合工业振兴资金等专项资金支持“飞地园区”产业项目建设；将符合条件的“飞地园区”纳入专项债券支持范围；对规模大、产业发展前景好的跨省“飞地园区”，自治区将重点扶持等。

此外，对区外引进总投资 10 亿元人民币以上或外资 5000 万美元以上符合条件的“飞地项目”，支持纳入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范围，强化用地、用林、融资等保障，积极安排自治区专项资金支持。

（摘自《新浪财经》2024 年 11 月 5 日）

新疆出台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工作指引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近日出台《新疆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工作指引》。《工作指引》旨在加快培育高价值发明专利，充分发挥其在产业转型和区域经济发展中的支撑作用。

目前，新疆累计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8302 件，其中高价值发明专利 3314 件。根据《工作指引》，到 2025 年底，新疆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力争达到 1.5 件。

通过实施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工作，在新疆产业集群和兵团主导产业的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未来两年将形成一批技术创新程度高、保护范围稳定、市场发展前景好、竞争力强的高价值发明专利，为产业转型发展提供引领和支撑。

《工作指引》明确了三项重点任务。在加强高价值发明专利培育方面，新疆将遴选一批技术先进、市场潜力大且维持年限超过 10 年或即将满 10 年的发明专利视情况给予补贴，对于新认定的高价值发明专利也将给予补贴。当地通过政策和奖励的双重激励，充分释放创新主体高价值发明专利创造的内生动力。

在强化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体系方面，新疆将优化升级“一站式”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各地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子站建设，集成发布服务事项清单，打通基层知识产权服务“最后一公里”。

在优化高价值发明专利运营服务方面，新疆将培育引进一批知识产权战略服务机构，为创新主体提供专业化知识产权战略规划和实施服务。

（摘自《科技日报》2024 年 10 月 25 日）

甘肃省出台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甘肃省人民政府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甘肃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条例》共七章五十六条，从市场环境、政务服务、要素环境、法治环境和监督保障等方面作出详细规定，推动全社会共建亲商爱商安商护商良好氛围，将于2025年1月1日起施行。

《条例》完善了优化营商环境基本原则，明确优化营商环境应当以减少审批、优化监管、强化服务、降低成本为重点；明确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的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职责，细化容错免责条款；对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作出补充规定，营造更有吸引力、更加开放包容和富有活力的营商环境。

《条例》修改完善了经营主体平等准入、开展公平竞争审查以及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建设等内容；突出诚信政府建设，对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守信履约、经营主体账款清欠等作出规范；补充了协会商会提供招商引资信息咨询并开展相关服务等内容；明确除直接涉及公共安全等特殊行业、重点领域外，应当精简整合检查事项，避免重复检查。

《条例》增加数字政府建设内容，通过数字赋能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增加园区服务内容，明确各类园区在促进产业发展中的定位和作用；明确政务服务场所和平台建设相关要求，增加建立涉企兜底服务机制的内容；增加推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清单化管理和对中介服务行为实施全过程监管等内容。

《条例》增加提供金融服务种类、方式的规定，保障经营主体金融服务需求，鼓励科技创新，增加科技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从事兼职、挂职或者参与项目合作，在职创办企业或者离岗创业的规定；增加加强公共数据汇聚、共享、开放、应用与安全保障，构建数字营商环境的规定。

《条例》细化涉企案件审理和执行相关规定，增加强化对失信被执行人惩戒力度的内容；完善办理企业破产相关内容，增加简化破产流程，支持人民法院探索建立重整识别、预重整等破产拯救机制等内容；增加首违不罚内容，同时对优化营商环境监督员制度作出补充规定。

（摘自《甘肃日报》2024年12月7日）

青海全力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近日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消息，青海省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决策部署，将民营经济发展作为推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以“服务民营经济”为主线，以“四个常态化”为抓手，即：建立常态化政企沟通交流机制、开展常态化助企暖企春风行动、实施常态化经济运行协调调度、推行常态化问题诉求解决模式，全方位帮助企业纾困解难、牵线搭桥、清障增利，推动民营经济发展稳中有进、量质齐升。

青海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民营经济发展，连续两年以“民营经济”为开局召开“新春第一会”，出台青海民营经济 33 条，配合金融支持 23 条、税费服务 22 条、服务业发展 47 条、经营主体发展 10 条等配套措施，全力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举办“民营经济茶座”，协调解决电力供应、融资需求、要素保障等 22 项重大问题，企业满意度达 92%。举办 3 期“民营经济大讲堂”，同步线上直播，受众面超 80 万人次。

为帮助经营主体有效化解融资信贷、要素保障、降本增效、转型升级等发展难题，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稳定市场预期，激发市场活力，青海省启动实施常态化助企暖企“春风行动”，出台助企纾困系列政策，建立健全“四级协作”体系（党委政府主导+行业推进+工作小组+联络员），推行“七问工作法”（问经营状况、问发展短板、问扩产扩能、问困难问题、问政策落实、问所期所盼、问意见建议）。

建立经济运行调度中心，完善省、市州、县区三级发改系统调度体系，落实“一表一单一图一机制”，坚持以上率下抓联动、改进作风优服务、健全机制促落实。印发包联调度重点市州县区经济运行工作方案，紧盯主要经济指标常态化推进“3+16”包联调度工作，进一步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分析调度。创新建立重点民营企业名录，筛选出涉及一二三产、18 个行业门类、76 个行业大类、覆盖全省各市区的重点监测民营企业 3000 余户，推行“三送两办一访”服务。

建立问题处理机制，公开征集民营经济发展问题线索，畅通民营企业利益诉求表达渠道，推行“收集、转办、跟踪、反馈”闭环管理模式。开展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专项行动，畅通保障民营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投诉渠道，重点清理机关、事业单位、大型企业拖欠民营中小企业账款，落实逾期未支付中小企业账款强制

披露制度，完善拖欠账款清理与审计、督查、巡视等制度的常态化对接机制，截至目前，已完成清欠 7.3 亿元。开展检查过多过频整治行动，针对民营企业反映多头检查、重复检查等问题，推行“轻微处罚”和“首违不罚”，推动“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涉企检查频次同比减少 48%，有效保障了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摘自《青海日报》2024 年 12 月 7 日）

内蒙古放“大招儿”促进氢能产业高质量发展

为进一步破解氢能产业发展中的难点痛点，内蒙古出台两项重大举措，促进氢能产业向更深层次更高质量发展。

这两项举措分别是：出台《内蒙古自治区绿氢产业先行区行动方案》，行动方案明确了打造五大体系的重点任务，即打造产业创新体系，建立产业协同体系，完善储运体系，强化氢能产业链体系，打造风险防范体系；提出实施五大行动，即创新能力提升行动，风光制氢提质增效行动，扩大绿氢需求行动，基础设施建设行动，产业链强链行动；重点推进风光制氢氨醇项目建设，参照风光制氢项目配置新能源规模，上网比例参照制氢项目执行，支持先进技术、装备申报领跑者计划，要素资源予以全面保障，采取优化风光配比，降低用电成本，延伸产业链条等综合措施，支持已建成项目，深入示范，鼓励冶金、煤电行业利用绿氢降低能耗。

同时，还出台了《内蒙古自治区绿氢管道建设发展规划》，结合绿氢资源和市场需求分布，按照就近消纳优先、互联互通互补原则，重点打造“一干双环四出口”的绿氢输送管网，全面打通内部消纳和“蒙氢外送”通道。“一干双环”即环鄂尔多斯市的西部环网，环赤峰市、通辽市的东部环网，贯通鄂尔多斯市、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市、锡林郭勒盟、赤峰市的中部干线。“四出口”即在鄂尔多斯市、乌兰察布市、锡林郭勒盟、赤峰市布局绿氢外送出口，汇集绿氢资源外输至京津冀、辽宁、陕西、宁夏等用氢地区。

（摘自《内蒙古日报》2024 年 11 月 28 日）

中东部经济

北京：七方面发力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近日北京市旅游发展大会召开，会上介绍了《北京市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将从七个方面发力，把北京建设成为旅游强国建设先行区、国际一流旅游城市和全球旅游目的地。

意见明确了未来五年北京旅游发展的总体定位、目标和任务，提出到 2029 年，旅游产业增加值占全市 GDP 比重超过 5%，旅游总人数年均增长 2% 以上，旅游总收入年均增长 4% 左右，入境游人数年均增长 5% 左右，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各类国家级旅游特色业态数量位居全国重点城市前列。

根据意见，北京将从优化空间布局推动全域旅游发展、健全产品体系推动旅游业态升级、完善服务体系提升游客旅游体验等七个方面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在全市域范围内，根据不同的功能区划构建均衡有序的旅游发展空间格局；结合全国文化中心建设，持续开发具有古都韵味、北京特色的文旅深度融合产品；结合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积极打造商业旅游融合消费的新场景、新业态、新产品，推动旅游消费持续扩大。

意见提出，北京将加强智慧旅游服务，不断提升服务的智慧化、便利化水平；优化入境旅游服务，将北京打造成为“中国入境旅游首选地”；打造与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相匹配的旅游产业体系，不断增强旅游产业发展动能。

（摘自《新华社》2024 年 10 月 25 日）

天津出台落实资本市场近期改革政策的若干措施

为切实落实近期资本市场改革政策，用好用足政策支持天津经济高质量发展，近日，天津市地方金融管理局、天津证监局、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市分行、天津金融监管局制定了关于落实资本市场近期改革政策的若干措施。

若干措施对标对表中央一揽子增量支持政策、国内先进地区经验做法、资本市场和创新创业投资机构发展需求、实体经济企业资本市场需求等维度，坚持前瞻性、针对性、操作性原则，覆盖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加强上市企业培育、促进

私募股权基金发展、支持股票市场稳定发展、发挥期货市场功能、加强组织保障六个方面，提出 21 项具体措施。

在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方面，重点推动上市公司加强并购重组、市值管理、再融资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其中，通过用好沪深北交易所专业资源、优质中介机构市场资源、政府引导基金资源等三类资源，配套定期分析机制、常态化走访机制、问题协调解决机制等三项机制，推动上市公司通过并购重组提升核心竞争力，引领带动产业链整体发展；指导上市公司用好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完善市值管理制度等，依法合规开展市值管理，提升投资价值；推动上市公司增强公司治理内生约束，并进一步完善监管协作机制，加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

在加强上市企业培育方面，重点推动科技型企业上市，加强拟上市企业培训，提高上市后备企业质量。同时，依托区域性股权市场建设天津市科技金融路演中心，搭建综合路演服务平台，加强对科技型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的资本市场服务。

在促进私募股权基金发展方面，切实发挥政府引导基金作用，放宽对海河产业基金在返投比例、投资集中度、普通合伙人注册地等方面的限制，着力打造金融资产投资公司股权投资试点基金群。同时，支持依托区域性股权市场申报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试点、认股权综合服务试点，进一步畅通私募股权基金退出渠道，丰富科创企业融资服务工具。

在支持股票市场稳定发展方面，支持天津市符合条件的证券公司、公募基金、保险公司纳入名单，申报互换便利，盘活存量资产，提升资金获取和股票增持能力。同时，吸引保险公司在天津市设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吸引理财公司、信托公司、保险系私募证券基金在天津市证券经营机构开立证券账户交易。

在发挥期货市场功能方面，将制定促进天津期货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更好引导期货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同时，培育壮大期货经营机构，推动在津设立区域性大宗商品仓单注册登记和流转中心。

若干措施着眼打基础、利长远，创新性地提出建设政策库、案例库、标的库、项目库。其中，政策库、案例库覆盖资本市场各领域，为天津市相关主体提供借鉴参考；标的库重点针对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进一步丰富并购重组标的资源；项目库重点为私募股权基金储备、对接项目资源。四个库的建设将为做好资本市场各项工作提供基础支撑，进一步提高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4 年 11 月 26 日）

安徽出台推进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行动计划

近日，安徽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安徽省推进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6年）》。到2026年，覆盖全体老年人、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养老服务和产品供给水平有效提升，全省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打造400家以上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

根据行动计划，安徽全省将健全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一体化发展体系，建立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转介衔接机制，合理确定各类养老服务保障内容、服务范围、服务标准等。

一方面，支持新建、升级、改造一批养老机构，提升对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能力，增设认知障碍老年人照护专区。同时，将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纳入长期护理保险定点范围，提高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照护质量。

为丰富养老服务供给，将提升已建成三级养老服务中心规范化、标准化运营水平。规范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建设与服务，培育一批专业助老陪护机构，拓展陪护场景。到2026年，全省打造400家以上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综合体）、20个以上示范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

推动中医药进家庭、进社区、进机构

今后，该省将完善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动态调整机制，优化老年助餐服务供给，保障助餐服务连续稳定。全面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动态调整特困供养标准、高龄津贴标准和经济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相关补贴标准。

为推动医养深度融合，将开展养老床位、医疗床位、家庭养老床位、家庭病床、安宁疗护床位等“五床联动”试点。推动中医药进家庭、进社区、进机构，到2026年，全省65岁及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80%以上。

安徽计划，全省每年遴选发布10个智慧养老应用场景，每个县（市、区）至少建设2家智慧养老机构，到2026年，智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比例达到50%以上。

全面推行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引导开展养老服务质量认证。到 2026 年，全省养老服务标准质量意识显著增强，标准化试点广泛开展。

完成家庭适老化改造超 15 万户

根据计划，全省将推动社会组织参与养老产业发展，支持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所属培训疗养机构转型为普惠型养老服务设施。

此外，将积极推动社会适老化，鼓励有条件的地方适度扩大家庭适老化改造实施范围、提高改造标准，到 2026 年，完成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15 万户以上。

百张养老机构床位配一名社会工作者

计划要求，安徽全省将强化专业人才储备，支持高等院校、职业院校设置养老服务相关专业、扩大招生规模，支持院校与养老服务机构通过订单式培养等方式吸引更多学生就读。探索建立养老服务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制度，到 2026 年，推动实现每百张养老机构床位拥有 1 名社会工作者、1 名老年人能力评估员。

支持养老服务机构依托职业院校共建产教融合培训基地，开展省级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培训基地遴选，到 2026 年，该省养老护理员培训人数累计超过 15 万人次。

（摘自《安徽晚报》2024 年 11 月 25 日）

江苏发文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

江苏省近日出台《江苏省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江苏省促进家政服务消费若干措施》。

《江苏省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充分把握服务消费新趋势，突出 4 个重点：一是完善基础型消费供给，突出餐饮住宿、家政服务、养老托育 3 类重点领域梳理工作措施；二是拓展改善型消费空间，围绕文化娱乐、旅游消费、体育服务、健康服务、教育服务、居住服务、交通服务 7 类重点领域明确重点任务；三是增强服务消费发展动能，主要从场景创新、绿色消费路径、品牌培育、数字赋能、扩大服务业对外开放等 5 个方面细化举措；四是优化服务消费发展环

境，主要提出财税金融、人才供给、标准体系、发展环境、统计监测等 5 个方面支持政策。

作为服务消费的组成部分和重要内容，家政服务在促消费、稳就业、惠民生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此次出台的《江苏省促进家政服务消费若干措施》瞄准家政服务小切口，鼓励市、县发放家政电子消费券，推进员工制家政布局社区网点，打造省域品牌，发展“直播+家政”新模式等，合力激发家政服务消费潜力，推动家政服务扩容提质。该文件提出了 3 项任务 10 条举措，包括：优化家政服务供给，支持开展家政服务供需对接促消费活动、深入推进家政服务进社区、建设家政服务品牌、创新家政服务模式；推动家政服务业规范发展，加强家政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员工权益保障和激励机制、推进家政服务业标准化建设；夯实行业发展基础，加快家政企业员工制转型发展、推进家政数字化平台建设、提升行业队伍整体素质。

服务消费涉及部门众多，需强化政策集成，形成发展合力。下一步，江苏省商务厅将会同各相关部门，进一步强化政企协联动、省市县协同，逐步健全促进服务消费发展工作协调机制，制定细化落实举措清单，不断优化和扩大服务供给，提升服务消费经营主体活力，激发服务消费潜能。

（摘自《人民日报》2024 年 11 月 27 日）

湖南出台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新规

湖南省人社厅联合省财政厅近日印发《湖南省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实施办法》，其中明确了补贴对象、补贴次数、补贴职业（工种）范围、补贴标准等内容。

在法定劳动年龄内，且有就业能力和培训需求的人员，可享受职业技能培训补贴。范围包括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符合条件的企业职工。补贴对象每人累计最多享受 3 次补贴。

补贴标准每人每次最低 550 元，最高 5760 元。对现代化产业重点职业、吸纳和稳定就业重点类职业、农村技能人才培养重点类职业，按不同职业水平分 5 档进行补贴，补贴标准每人每次最高分别为 3500 元、2530 元、1980 元；对属于

实施补贴的职业（工种）范围、但不属于前述三类职业（工种）的其他类职业（工种），不论等级均按 550 元的标准进行补贴。

《办法》还明确了补贴调整机制。每年补贴标准在前一年的基础上，按比例上调 5%。参加就业技能培训对申领培训补贴后，在培训结课 6 个月内就业的，按标准额外奖补 20%。

（摘自《工人日报》2024 年 12 月 9 日）

山西出台《山西省推动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近日，山西省商务厅等 10 部门联合印发了《山西省推动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方案》提出，山西省将用 5 年时间，基本建成全省设施完善、主体活跃、流通顺畅、服务高效的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在全省培育 15 个左右农村电商“领跑县”，培育 40 家左右县域数字流通龙头企业，打造 100 个左右县域直播电商基地，培育 1000 名左右农村电商带头人。实现农村网络零售额、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农村网商（店）数稳步增长，农村数字消费实现提质升级，助力农产品上行和农民增收取得明显成效，为全省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撑。《方案》明确了 6 项主要任务，分别是完善农村电商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农村物流配送体系建设、积极培育新型农村电商主体、推动“电商+产业”融合发展、丰富农村电商促销活动以及巩固拓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乡村 e 镇政策成效。

（摘自《山西日报》2024 年 12 月 4 日）

海外传真

欧盟要求法国等 8 个成员国采取行动削减赤字否则可能罚款

近日欧盟委员会发布了 2024 年度欧洲秋季一揽子计划，文件指出，为摆脱在俄乌冲突期间遭遇的能源危机等，成员国公共债务急剧攀升，财政赤字到了更高水平。因此，该计划列出了成员国家未来几年的财政路径、优先投资和促进增长的改革，以降低债务和赤字。按照规定，欧盟委员会对 8 个国家启动过度赤字

程序，涉及比利时、法国、意大利、匈牙利、马耳他、波兰、罗马尼亚和斯洛伐克。

据悉，按照程序，相关国家应在指定时间内采取有效行动削减赤字，否则可能被处以罚款。

欧盟《稳定与增长公约》规定，欧盟成员国年度财政赤字不得超过其国内生产总值（GDP）的 3%，公共债务不得超过其国内生产总值的 60%。除了上述 8 个国家，奥地利和芬兰 2024 年赤字也突破 GDP3% 的参考值，但委员会表示，奥地利和芬兰当局已开始采取措施确保明年预算赤字降到 GDP 的 3% 以下。

（摘自《央视新闻》2024 年 11 月 28 日）

日韩拟推出新计划支持芯片产业发展

近日日本政府的一项草案显示，政府将提出一项规模至少 10 万亿日元（约合 650 亿美元）的计划，通过补贴和其他财政援助的形式，在未来数年内推动该国芯片产业发展。根据草案，这项计划预计将产生 160 万亿日元的经济效益。

草案显示，日本政府计划在下次国会会议上提交该计划，该计划特别针对芯片代工厂 Rapidus 和其他人工智能芯片供应商。Rapidus 是一家日本国资半导体企业，成立于 2022 年 8 月，是由软银、索尼、丰田等 8 家日本大公司筹办的半导体制造公司。

Rapidus 的目标是在 2025 年前在日本制造最先进的 2 纳米芯片，并在 2027 年起实现尖端芯片的量产。Rapidus 已经与比利时的微电子研究中心（IMEC）签署了技术合作备忘录，并与 IBM 公司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开发 2 纳米节点技术。

Rapidus 公司预计，要实现目标需要投资 5 万亿日元，除了 9200 亿日元的政府补贴，其余需要市场筹集。软银、索尼等现有股东已经表示会追加投资，富士通也有可能入股。

此次计划是日本政府综合经济一揽子计划的一部分。除了政府的直接投资外，该计划还要求公共和私营部门在未来 10 年内共同投入 50 万亿日元，以推动日本芯片产业的全面复兴。

这项计划将以补贴、政府附属机构的投资以及对私营部门金融集团的贷款债务担保等形式提供。日本新任首相石破茂特别强调，政府不会发行“弥补赤字的债券”来资助该计划。

同时，韩国政府提出了一项芯片特别法案，向芯片制造商提供补贴，并免除全国工作时间上限，以应对美国可能采取的措施所带来的潜在风险。

该法案需要得到主要反对党的批准才能通过。法案的发起人之一在一份声明中表示，法案将帮助韩国企业抵御挑战。根据法案，一些从事研发工作的员工将被允许工作更长时间，将放弃将每周工作时间限制在 52 小时以内的劳动法。

芯片行业对依赖贸易的韩国经济至关重要，2023 年，芯片出口占韩国出口总额的 16%。不过，有迹象表明，芯片热潮可能正在降温。韩国贸易部门的数据显示，半导体出口增长已连续 5 个月放缓。韩国央行的另一项数据显示，9 月份存储芯片出口的价格涨幅也有回落。

（摘自《经济参考报》2024 年 11 月 14 日）

促进养老储蓄，泰国拟推出“退休彩票”

为鼓励民众储蓄，泰国计划推出“退休彩票”。泰国财政部副部长包蓬·罗乍那沙恭日前表示，泰国内阁已批准了设立“退休彩票”的法案，后续该法案将提交议会审议通过。

根据该法案，拥有养老保险的泰国职员和其他符合相关条件的人员均可购买“退休彩票”，购彩未中奖的金额都将加入养老储蓄计划，待 60 岁退休后即可连本带利提取全部养老储蓄。

根据草案内容，“退休彩票”推出后每周都会开售，每张“退休彩票”售价 50 泰铢（10 泰铢约合 2 元人民币），逢周五开奖，每周产生 5 个大奖，奖金 100 万泰铢，此外还产生 1 万个 1000 泰铢小奖。购买“退休彩票”中奖后，中奖者可像正常彩票玩家一样立即领奖。不过，每人每月购买“退休彩票”的金额上限不得超过 3000 泰铢。此外，即便是 60 岁以上人士也可购买，但其取出未中奖金额要等 10 年时间。

（摘自《环球网》2024 年 12 月 4 日）

责任编辑：田儒会

组稿：杨家铃 胡姝

本期摘编：贵阳市图书馆

校对：杨家铃 胡姝

排版打印：咨询辅导部
